

2024年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梅江、法治梅江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政策规定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政法工作建议。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牵头建立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涉及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突发事件，督促镇（街道）及各相关部门落实综治维稳责任。

（五）统筹协调政法工作，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

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七）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问题，落实中央和省、市政法改革有关部署，深化政法改革。

（八）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九）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代管区法学会。

（十）完成区委和市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内设7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维稳指导协调室、政治安全与反邪教工作室、综治指导协调室、综合协调室、扫黑除恶工作室和调研室，下设1个事业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综合治理信息中心，与本委合署办公。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梅江区综合治理信息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5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5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2.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9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0.80	本年支出合计	1,050.8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50.80	支出总计	1,050.8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50.80	1,0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54	78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3.08	47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73.08	47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46	3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46	3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7	15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7	15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6	7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1	49.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0	2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	2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4	2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50.80	696.34	354.4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54	473.08	312.46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3.08	47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73.08	47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46	0.00	312.4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46	0.00	312.46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7	15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7	15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6	7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1	4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0	2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	2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4	2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5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2.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9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0.80	本年支出合计	1,050.8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50.80	支出总计	1,050.8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50.80	696.34	354.4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54	473.08	312.46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3.08	473.08	0.00
[2013601]行政运行	473.08	473.08	0.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46	0.00	312.46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46	0.00	312.46
[204]公共安全支出	42.00	0.00	42.00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2.00	0.00	42.00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2.00	0.00	42.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7	152.9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7	152.9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6	79.1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1	49.2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0	24.6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	23.9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3.94	23.9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6.35	46.3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6.35	46.3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35	46.3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96.34
[301]工资福利支出	548.18
[30101]基本工资	105.62
[30102]津贴补贴	180.09
[30103]奖金	117.5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2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4.6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9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7
[30113]住房公积金	46.3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0
[30201]办公费	12.80
[30202]印刷费	2.00
[30203]咨询费	2.0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6]电费	1.50
[30207]邮电费	1.00
[30211]差旅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劳务费	2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8.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5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16
[30301]离休费	29.66
[30302]退休费	48.95
[30305]生活补助	0.55
[310]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54.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46
[30227]委托业务费	336.46
[310]资本性支出	18.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6.00	66.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5.00	2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696.34	696.34	696.34	0.00	0.00	0.00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696.34	696.34	696.34	0.00	0.00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08	473.08	473.08	0.00	0.0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7	152.97	152.97	0.00	0.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23.94	0.00	0.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6.35	46.35	46.35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54.46	354.46	354.46	0.00	0.00	0.00	0.00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政法委员会	354.46	354.46	354.46	0.00	0.00	0.00	0.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经费（梅江区）	271.94	271.94	271.94	0.00	0.00	0.00	0.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协助监护人经费的发放，可使监护人更好地履行监护管理责任，有效防止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进一步夯实平安建设的基础。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受害人进行合理补偿，有效减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所致的民事赔偿、医疗救治等家庭负担，切实减少因肇事肇祸衍生的社会矛盾纠纷。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保险经费（梅江区）	22.52	22.52	22.52	0.00	0.00	0.00	0.00	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受害人进行合理补偿，有效减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所致的民事赔偿、医疗救治等家庭负担，切实减少因肇事肇祸衍生的社会矛盾纠纷。
维护政治安全与反邪教工作经费（梅江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涉密。
维稳专项工作经费（梅江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涉密。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区委政法委应急机要通信用车需求，确保各类机要文件领取、报送及时率100%，保障综治、维稳、反邪、扫黑除恶等各项业务的检查督导工作需求，确保用车的及时到位率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6+N”工作体系建设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扎实开展“1+6+N”工作体系建设，加快形成乡镇（街道）“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工作机制，做到“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服务”，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聚焦风险排查、就地矛盾化解、强化诉源治理、促进讲信修睦，推动多方参与、强化科技赋能，全面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水平，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最大限度地把基层社会各类风险防范在源头、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经过三年努力，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达标率达100%；安装应用或对接“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覆盖率达100%；综合网格员配备率达100%，综合网格员在线率达95%以上，基层矛盾纠纷化解率在90%以上。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50.8万元，比上年增加67.57万元，增长6.8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缴费基数调整，项目收入较去年有所增加；支出预算1,050.8万元，比上年增加67.57万元，增长6.8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缴费基数调整，项目收入较去年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8.7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拟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9.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拟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公车使用较多，燃油费等增加；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4.2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2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99.9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1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1万元，主要是车辆、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经费（梅江区）	271.94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协助监护人经费的发放，可使监护人更好地履行监护管理责任，有效防止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进一步夯实平安建设的基础。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受害人进行合理补偿，有效减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所致的民事赔偿、医疗救治等家庭负担，切实减少因肇事肇祸衍生的社会矛盾纠纷。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保险经费（梅江区）	22.52	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受害人进行合理补偿，有效减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所致的民事赔偿、医疗救治等家庭负担，切实减少因肇事肇祸衍生的社会矛盾纠纷。
维护政治安全与反邪教工作经费（梅江区）	1.00	该项目涉密。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维稳专项工作经费（梅江区）	1.00	该项目涉密。
“1+6+N”工作体系建设经费	40.00	扎实开展“1+6+N”工作体系建设，加快形成乡镇（街道）“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工作机制，做到“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服务”，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聚焦风险排查、就地矛盾化解、强化诉源治理、促进讲信修睦，推动多方参与、强化科技赋能，全面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水平，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最大限度地把基层社会各类风险防范在源头、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经过三年努力，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达标率达100%；安装应用或对接“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覆盖率达100%；综合网格员配备率达100%，综合网格员在线率达95%以上，基层矛盾纠纷化解率在90%以上。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